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 利源

公告编号：2021-023

债券代码：112227

债券简称：H4 利源债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 9:00 在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话通讯和/或书面报告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由吴睿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江泽利先生、李光先生、吴吉林先生、谭超先生、刘鹏飞先生、朱广峰先生、金永利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16.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2,880.22 万元，公司资产总额 350,153.1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 211,288.78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8,802,218.2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259,033,382.32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6,339,103,654.03 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5,897,652,936.10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对 2020 年度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并对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总结以及自我评价。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确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将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影响消除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 2020 年度消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和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意见。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 2020 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准专字[2021]2143 号）。

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6,339,103,654.03 元，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